

離島區議會
交通及運輸委員會
文件 T&TC 16/2015 號

有關建議為長者和合資格殘疾人士提供 2 元乘搭街渡優惠的提問

容詠嫦議員通知本會，在本年 3 月 16 日舉行的交通及運輸委員會會議上，她將會提出以下問題：

“ 政府自 2012 年分階段為長者及合資格殘疾人士提供每程 2 元車船優惠，涵蓋大部分港鐵路綫、大部分專利巴士路線及所有本地渡輪航線，而財政司司長在最近發表的《財政預算案》中，提及政府會在本年 3 月分階段把此優惠擴展至專線小巴。

本委員會在 2012 年 5 月 28 日舉行的會議上通過 1 項修訂動議：研究把“2 元優惠”計劃擴展至街渡服務。然而，此優惠至今尚未適用於任何街渡航線。

本人曾在去年 5 月 8 日的立法會議員與離島區議會議員會議及午餐聚會中，提出把“2 元優惠”計劃擴展至街渡服務。然而，勞工及福利局在書面回覆內表示，“大部分街渡渡輪服務會因臨時或康樂活動需求，以非常靈活方式營運，其服務班次、收費和營運時間均不受政府規管。”因此，政府不會把“2 元優惠”擴展至街渡服務。

據本人理解，不少新界及離島地區居民平日都依靠街渡進出。從運輸署資料顯示，所有街渡航線都有其固定時間表和收費，而該網頁亦有超連結顯示“固定班次的街渡渡輪服務詳情表”。若政府不把“2 元優惠”擴展至街渡服務，則對有關的長者及合資格殘疾人士不公平，有違建立“關愛共融社會”的原則。

就此，本人請運輸署安排代表出席會議，解釋：

1. “渡輪”和“街渡”有何分別？
2. 運輸署網頁內顯示各條街渡航線班次和收費，這些班次和收費是否固定？

3. 這些街渡航線是否如紅色公共小巴一樣，路線、班次和收費不受規管？

此外，本人請勞工及福利局安排代表出席會議，解釋：

本港共有 11 條船費超過 2 元的街渡航線，其中 5 條街渡航線服務離島區偏遠地方，局方會否因應長者和殘疾人士的真正需要，將“2 元優惠”擴展至所有合資格的街渡航線？ ”

離島區議會秘書處

檔號：IS 144/1/02

日期：2015 年 2 月 27 日